

全面推进依法治国涉及很多方面,在实际工作中必须有一个总揽全局、牵引各方的总抓手,这个总抓手就是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体系。依法治国各项工作都要围绕这个总抓手来谋划、来推进。

——习近平2014年10月20日在十八届四中全会上作的关于《中共中央关于全面推进依法治国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的说明

蔡朝晖在省公证协会开展“我陪群众走流程”活动 面对面交流堵点难点问题

本报讯(记者王天宇)为促进我省营商环境提升,推动“高效办成一件事”,5月20日下午,副省长、省公安厅党委书记、厅长蔡朝晖调研省公证协会并在海口市南海公证处开展“我陪群众走流程”活动。

在海口市南海公证处,蔡朝晖以“陪同办”的方式,体验了申请、受理、审核、出证的公证全流程,详细了解了公证服

务流程、收费标准、常见公证事项等,通过亲身体验和与群众面对面交流的方式,打通群众办证堵点、难点问题的直达反馈通道。

在随后开展的调研座谈会上,蔡朝晖指出,近年来我省公证工作发展稳步向好,但同样存在不少制约发展的困难和问题,省司法厅和省公证协会要立足实际,从服务自贸港建设发展的高度出发,

有针对性地制定工作计划,加快推进公证行业发展。全省公证机构和公证员要肩负起政治责任、法律责任、社会责任,围绕自贸港建设需求,对标国内先进地区,坚持以质量为本,抓好公证执业纪律教育,切实提高公证法律服务水平。

蔡朝晖强调,全省公证行业要坚持党的全面领导,进一步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公证行业党的建设,全面提升公证行

业党建向心力;要坚持以人民为中心,优化公证服务流程;要加强公证行业信息化建设,深化公证减证便民服务,进一步提升办证效率;要加强监督管理,真正把公证质量关。

省司法厅厅长王磊、省公证协会会长林晓斌分别就我省公证行业发展现状、监管管理和存在问题进行汇报。部分公证员代表作交流发言。

我省进一步优化调整小客车保有量调控管理措施 可按需买新能源小客车 直接办理登记上牌

本报讯(记者张英)为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转发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恢复和扩大消费措施的通知》和《海南省清洁能源汽车发展规划》,合理满足群众和企业购车需求,促进我省汽车消费市场平稳健康发展,省公安厅、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省工业和信息化厅、省商务厅、省交通运输厅、省生态环境厅等6部门决定进一步调整小客车保有量调控管理措施。新调整后的管理措施自2024年5月22日起施行。

此次新调整后的管理措施明确:我省鼓励使用新能源小客车,单位或者个人名下没有应当报废而未办理注销登记的其他机动车的,可按需购置新能源小客车。购置新能源小客车后,直接到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办理登记上牌。

同时,新调整后的管理措施也明确:需要购买普通小客车(含燃油车等)的单位或者个人,其名下没有应当

报废而未办理注销登记的其他机动车的,均可通过海南省小客车保有量调控管理信息系统、海易办App或到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按需申请,申请通过后即可到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办理登记上牌。

就群众关注的海南进一步优化调整小客车保有量调控管理措施具体问题,省公安厅交警总队相关负责人进行了详细解答,如管理措施调整后,已通过调控系统申请并取得小客车指标的,可直接到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办理登记业务;调整前已提交申请并通过审核,但未取得普通小客车增量指标的,不需要重新提交申请,调控管理系统将自动配置普通小客车申请文件;调整前已提交申请但未通过审核,申请人需要通过海南省小客车保有量调控管理信息系统(www.hnjdotk.gov.cn)、海易办App或到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重新申请;调整前因逾期未使用普通小客车增量指标的,申请年限不受约束,可重新申请。

三亚检察院就一起涉民生权益纠纷案提请 省检察院抗诉,省高院采纳抗诉意见改判 申请人安置房保住了

本报讯(记者麦文耀 通讯员刘容)近日,三亚市人民检察院提请抗诉的一起涉民生权益纠纷民事生效裁判监督案件,获省检察院支持抗诉,经省高院依法审理后被改判,保住了申请人一家的安置房。申请人给办案检察官送锦旗,对检察机关表示感谢。

据了解,陈某依法强制执行取得涉案房屋所有权,因房屋系集资房无法办理过户,于是将房屋交由好友李某居住使用。李某表示其于2003年2月通过表舅王某向陈某购得涉案房屋,并与李某签订了《房屋转让合同》,将购房款给李某转交,李某将房屋及陈某取得房屋的原始凭证原件交给李某,李某一直占有并使用涉案房屋至2017年房屋拆迁。在此期间,李某从未对房屋主张过

任何权益。李某拆迁补偿得到一套安置房和55万元。李某认为其未将房屋转让给李某或李某,涉案房屋转让合同关系无效,遂诉至法院,请求确认涉案房屋征收补偿权益归其所有。法院一审判决驳回李某的诉讼请求,二审获改判支持诉求。

李某向三亚市人民检察院申请监督。该院通过调阅全部诉讼卷宗、调查核实、召开听证会查明事实等方式进行了全面审查,最终认为按照“高度盖然性”的举证证明标准,足以认定李某与李某之间存在房屋买卖合同关系并已经履行,二审判决错误且存在程序违法,遂提请省检察院抗诉。省高院采纳了抗诉意见,并予以改判。

洋浦法院首例环境资源刑事案件审结 一人禁渔区非法捕捞获刑

本报讯(记者许光伟 通讯员王振)近日,洋浦法院公开当庭宣判一起非法捕捞水产品罪案件。该起案件系省高院调整全省法院环境资源案件集中管辖范围后,洋浦法院审结的首例环境资源刑事案件。

法庭经审理查明,2023年6月,被告人郑某在禁渔区线内海域使用禁用的捕捞工具进行捕捞,作业过程中被执法人员当场查获。法院认为,

被告人郑某违反保护水产资源法规,在禁渔区、禁渔期使用禁用的工具、方法捕捞水产品,情节严重,其行为构成非法捕捞水产品罪。鉴于被告人郑某有犯罪前科,酌情从重处罚,被告人郑某到案后如实供述自己的罪行,且愿意接受处罚,法院依法对其从宽处理,判处被告人郑某有期徒刑6个月。被告人郑某未上诉,该案件判决已生效。

多个“异宠”专业团伙被端 海口海关强化外来物种口岸防控,严防“异宠”输入

本报讯(记者吴静怡 通讯员陈永洁)近日,海口海关所属海口美兰机场海关现场关员对一名旅客随身携带行李物品查验时,发现该旅客违规携带植物及其产品入境。经专业机构鉴定,该植物产品为刺茄、非油果,属于外来物种。

“我国暂无分布的外来物种入侵,会与本土物种形成竞争关系,进而对本土物种多样性造成威胁。”海口海关动植物检疫处处长李娜说。海南是我国16个生物多样性热点地区之一,拥有丰富的生物资源,优越的自然禀赋,为自贸港建设提供了稳固的生态环境基础。严格有效防范动植物疫情传入和外来物种入侵,是建设生态一流、绿色发展自贸港的基础。

今年5月22日是第24个国际生物多样性日,主题为:“生物多样性 你我共同参与”。为了让全社会积极参与物种保护,海口海关加强宣传营造全社会共

治氛围。利用海关总署与海南省双认定的“物种多样性保护教育科普基地”,以及生物多样性保护知识展厅、标本馆及VR体验室等,向社会公众宣传生物多样性保护知识,引导公众树立生物多样性保护和自觉守法意识。

据悉,近年来,海口海关严格履行保护生物多样性的职责,强化外来物种口岸防控严防“异宠”输入。牵头“异宠”智能审图工作并研发制图3000多幅,加大对违法行为打击力度,深入开展线索经营研判,跨省联动打掉多个走私“异宠”专业团伙,查证彩虹飞蜥、黑王蛇等“异宠”。在植物的多样性保护上,海口海关打造濒危兰科物种保护样本地,建成13740平方米兰科植物种质资源圃,开发物种资源数字化标本馆,收集保存原种及园艺杂交种2525种,保护植物多样性的同时也为国门生物安全科普宣传提供支撑力量。

2024年全省法院执行工作会议召开

强化执行管理 改善执行质效

本报讯(记者陈敏 通讯员崔善红)为深入贯彻落实全国高级人民法院院长会议和全国法院第一季度执行工作调度会的会议精神,5月20日下午,省高院组织召开2024年全省法院执行工作会议,通报2024年1月至4月全省法院执行工作动态,部署2024年重要工作任务。省高院党组书记、院长戴军出席会议并讲话。

会议要求,要对标重点工作任务,结合海南实际不折不扣落实到位。要强化执行管理改善执行质效,树立事前管理、

系统管理理念,理顺管理机制,落实院长监管责任,谋划建设全省执行办案信息化监管平台,推动形成良性发展的监管体系。以开展综合治理推进执源治理走深走实,以贯彻最高法“二号司法建议”为契机,深入推进金融小额贷款、信用卡案件的执源治理,切实提高审判执行环节调解实效,提升裁判文书的确定性和可执行性。以加强执行事务中心建设促推执行效率提升,全省要全面推进执行事务中心建设,要用好执前调解和执前保全,进一步落实执行公开,完善

信息查询,以信息化赋能提升执行工作效率。以规范执行、善意文明执行实现“三个效果”有机统一,全省各法院要准确把握善意文明执行工作要求,严格按照法定程序和条件采取限制高消费等强制执行措施,加强对失信惩戒制度的精细化管理。以落实院长包案促推交叉执行工作,要建立交叉执行常态化工作机制,增强交叉执行工作规范的实操性,尽最大努力消化一批“骨头案”。以开展“七个一批”专项清理行动加快“终本清仓”,要加快推进“终本清仓”专项行

动,落实终本管理机制,确保完成“控增量”“去存量”目标。以深化条线协同推进“执破融合”,全省法院要积极建立“执破融合”机制推进“执转破”工作,有条件的法院探索建立“执转破”合议庭,由破产法官和执行法官共同办理“执转破”案件。

会议强调,全省法院要层层压实责任,确保全年工作任务圆满完成。要落实“一把手”抓执行工作机制,落实选优配强执行队伍要求,落实执行工作规范,落实督导检查,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推动全省执行工作高质量发展。

省检二分院办案团队帮助一侵害案受害未成年人找到14年未见的生母 16岁女孩终于摘下了口罩

■本报记者 田春宇 马宏新

政法干警 为群众办实事

“姐姐,月底我就要去上海实习了。我会好好努力,争取留在那里……”5月20日,16岁少女小芳(化名)走进省人民检察院第二分院(以下简称省检二分院)未检工作室,与该院第六检察部书记员乔微告别。

小芳曾是一起侵害未成年人案的受害者。心理的创伤,以及长期缺乏家人的关爱,让她曾经生活在阴霾中。幸运的是,检察官陈相敏、魏银亮和书记员乔微等人帮助她找到了多年未见的亲生母亲。

尽管这份母爱迟到了14年,却在小芳最需要的时候到来,驱散了小芳人生的阴霾。

一些担忧 帮女孩找妈妈

看着眼前健谈、开朗,对生活充满期盼的小芳,该案的几位承办人不禁回想起与小芳相识的情景。

事情要从2023年说起。当时,省检二分院未成年人检察部门

办理一起侵害未成年人案,小芳是案件中的受害人之一。由于担心案件对小芳造成心理创伤,影响她的未来生活,陈相敏和乔微对小芳给予了特别的关注。乔微说,起初见到小芳时,小芳总是戴着口罩,不愿意说话,不愿意和他人打交道。

陈相敏和乔微请来了专业的心理咨询师为小芳进行心理辅导,并依法为她发放了3万元的司法救助金。

尽管在物质和精神层面都给予了帮助,但办案检察官仍对小芳的未来有些担忧。因为上门送达《未成年被害人法定代理人权利义务告知书》时,他们意外发现小芳的有效监护存在很大问题。

原来,小芳两岁多时与母亲分离,父亲意外去世后,爷爷也离她而去。此后,小芳的成长和生活主要依靠叔叔婶婶的照顾及接济。然而,叔叔也有自己的孩子,且叔叔身体残疾,家庭重担全落在婶婶身上,叔叔家能“挤”出来的关心和爱护有限,这也成为小芳遭受不法侵害的重要原因之一。

在办案检察官看来,小芳的叔叔婶婶显然缺乏监护能力,也未能很好地履行监护职责。是否应该撤销其叔叔婶婶的监护权,由民政部门担任小芳的监护人呢?虽然这是一个可行的方案,但毕竟是兜底举措。

“是否可以尝试找到小芳的生母?”这个想法在检察官的心头刚刚涌起,就被现实泼了一盆冷水:小芳的生母已经离家10多年了,村里没有人知道她的下落。

一句问话 引出重要线索

“家里有没有照片?”就在大家无头绪时,承办检察官的一句问话,竟意外引出一条重要线索。

随后,小芳的叔叔赶紧翻找,找出一张泛黄的老照片,并指认照片上一名女子是小芳的亲生母亲。更令人惊喜的是,照片背后还写着姓氏。“嫂子好像是白沙人。”小芳叔叔的记忆也被唤醒,补充了一个重要信息。

检察人员激动不已,迅速联系当地公安机关协助调查。通过人口信息比对,他们确认了小芳生母李莉(化名)的现居住地。在当地派出所民警的帮助下,检察官

顺利找到了李莉,并说明了来意。得知女儿的消息,李莉激动得痛哭流涕。但听说女儿等着相认时,李莉却犹豫起来。

“我感受到她其实很想认孩子。就凭这点,我必须做通她的思想工作。”在陈相敏细问之下,李莉说出了自己的顾虑。

原来,李莉当年并非故意抛下女儿离开,而是因父辈的干预,她不得不离开,返回娘家,导致骨肉分离。她曾找寻女儿,却未能成功,只得放弃,而后重新组建家庭,目前育有2名子女。

李莉虽然对缺席小芳过去10多年的生活感到愧疚,也十分心疼小芳的遭遇,但她更担心接纳小芳会不会影响现在的家庭和谐,从而给双方造成更多伤害。

“小芳每隔几天就会问‘姐姐,我妈妈会认我吗?’‘什么时候来认我?’看到孩子如此的渴望,面对再大的阻力,我们也要突破。”陈相敏听到乔微的话,更加坚定要做通李莉思想工作的决心。

检察官一方面动之以情,向李莉讲述了小芳多年的经历,希望唤起李莉作为一名母亲的天性;另一方面晓之以理,全面介绍小芳当前所享受到的各类救助政策和社会关怀,包括检察机关发放的司法救助金等,以打消李莉在经济方面的担忧。

“孩子需要你的爱。”检察官的劝说,最终成功触动李莉。她决定回家和丈夫商量此事,争取尽快“回复消息”。

一个拥抱 启航幸福生活

4月底的一天,李莉带着小芳的外婆、继父出现在省检二分院。

见到小芳,李莉扔下给孩子带的零食、水果,迫不及待地扑过去。两人紧紧相拥,抱头痛哭,宣泄着思念。

这个拥抱,小芳等待了14年。随后,她紧紧抓着妈妈的衣角,跟随着妈妈的步伐,形影不离。

“很感谢你们,帮助我和女儿相认。我们愿意抚养她,履行监护职责。”在与小芳见面相认的当天,在检察官的见证下,李莉及其丈夫作出了郑重承诺,表示将共同守护小芳的成长。

“从这之后,小芳面对我时摘下了口罩。”乔微说,这个变化,让她深深感觉到小芳的人生真正意义上改变了。小芳终于敞开心扉,有力量、有勇气开启新生活。“我们这才放下心。”乔微说。(下转2版)

在省检二分院检察官的见证下,小芳与亲生母亲李莉相认。(省检二分院供图)

